**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机肥采购项目询价比选文件**

|  |  |
| --- | --- |
| **采 购 人：** |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二〇二二年四月

# 目 录

[目 录 1](#_Toc2137)

[询价比选公告 2](#_Toc215)

[响应人须知 4](#_Toc733)

[评审办法 8](#_Toc21626)

[附件1：有机肥技术指标要求 10](#_Toc18953)

[附件2：项目评分分值表 11](#_Toc5589)

[附件3：评分标准表 12](#_Toc10738)

[响 应 文 件 13](#_Toc20554)

[响应函 14](#_Toc6567)

[独立法人证明书 16](#_Toc6930)

[信用声明函 17](#_Toc1596)

[分批送货声明函 18](#_Toc7850)

[包装 19](#_Toc3856)

[检验报告 19](#_Toc31361)

[响应报价一览表 20](#_Toc1331)

# 询价比选公告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对我公司有机肥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询价比选，特邀请符合资质要求且有兴趣的单位参与该项目询价比选。

一、项目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有机肥采购项目

2.项目范围：**拟意向采购有机肥240吨，要求具备肥料登记许可证、生产许可证、质量检验证明，NY/T525-2021标准，包装为40kg/袋。详细技术指标要求见《附件一：有机肥技术指标要求》。**

3.供货日期：**供货期间为2022年4月15日至5月31日，具体供货时间和数量根据采购人通知分批供货（每次不低于30吨）。**

4. 供货地点：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藤县基地仓库，如卖方的送货车无法到达指定交货地点而需转运，转运工作及费用由买方负责。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应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需具备农业肥料生产、经营许可，提供营业执照及信用信息报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信用信息报告》可从“信用中国”网站（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

三、采购文件获取

响应人请于2022年4月15日17时前到中恒集团官网（网址：http://www.wz-zhongheng.com/）领取采购文件，或微信、网站、邮箱等途径获取电子版本询比文件。在2022年4月18日17时前通过邮件提出或获取关于采购文件的澄清及答复。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开启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17时，递交地点为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4幢四层。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10时，

五、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4幢四层

联 系 人：何强

联系电话：13617749936

邮 箱：zycghfzb@wz-zh.com

2022年x月x日

# 响应人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1 | 采购人及联系方式 | 联系人：何强；电话：13617749936；邮箱：zycghfzb@wz-zh.com |
| 2 | 采购方式 | 询价比选采购 |
| 3 | 采购类型 | ☑货物； □服务 |
| 4 |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 响应人需在请于2022年4月18日17时前通过邮件发出澄清问题；  采购方将在收到澄清问题后24小时内回复。 |
| 5 | 报价货币 | 人民币 |
| 6 | 报价说明 | 价格为含税价格。 |
| 7 | 最高限价 | □有，最高限价：x万元；☑无。 |
| 8 | 询价比选保证金 | 是否要求响应人递交保证金：  ☑要求，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保证金的金额： 0.3 万元**。**  保证金须从响应人基本账户转入以下账户，且保证金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如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延期，则保证金缴纳时间相应顺延）。  账户名称：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54060900018150055768  □不要求 |
| 9 | 询价比选有效期 | 自开启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报价有效 |
| 10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递交地址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4月18日17时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4幢四层 |
| 11 | 开启时间和地点 | 开启时间：2022年4月20日10时  开启地点：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4幢四层 |
| 12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3 | 其他 | 抽样检验合格后成交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收到增值税普通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款。 |

备注：

1. 本文所称采购文件指采购人发出的询价比选采购文件。
2. 本文所称响应文件指响应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应答承诺文件。
3. 响应人不论询价比选过程和结果如何，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比选有关的费用。
4. 响应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询价比选被拒绝。
5. 由于响应人对采购文件的误解与疏忽或报价误差，而导致询价比选失败或成交后的任何风险，其责任均由响应人自负。
6.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人，通过电子邮件向采购人提出，如有必要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修改或补充，采购人将同样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澄清或修改、补充，并通知至每一个与采购人取得联系的响应人。
7. 响应人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8. 响应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在合同最终授予前进一步审查的要求，如若存在响应人利用弄虚作假等不当手段谋取成交的，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予以否决，并保留进一步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9. 响应人准备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组成部分：商务部分、报价部分和技术部分。其内容应至少包含“响应文件格式”的全部构成。
10. 响应人报价应包括响应人成交后为完成采购项目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
1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人可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2. 采购人将按照相关规定组建询价比选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工作，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出具评审报告，推荐不超过三家的成交候选人并排序。
13. 根据定标结果，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始，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响应人或与上述工作无关的单位和个人。
15. 参与评审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的审计和监督。
16. 响应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的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17. 响应人不得串通作弊，哄抬标价，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
18. 询价比选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响应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19. 响应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打听和搜集评审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审或授标工作。
20. 响应人若违反上述要求，其询价比选资格将被取消，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的权利。
2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成交，对未成交的原因，采购人不予解释。

# 

#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和方式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各评委相对独立工作，但有义务在询价比选小组组长协调下，相互之间提供评审所必须的资料；

通过综合评审，询价比选小组向采购人推荐一到三名成交候选人。

二、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三、评审程序

（一）初步评审：

询价比选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审内容如下：

（1）响应人资格条件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响应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询价比选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3）同一响应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但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响应文件有重大技术偏离或商务偏离；

（6）响应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7）国家相关法规规定的其它否决条款。

如发生上述条款中的任何一项，初步审查将视为不合格，响应人只有通过初步评审，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二）详细评审：

**评审小组对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依照项目评分分值表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分。**

1.项目评分分值表详见《附件二：项目评分分值表》。

2.评分标准详见《附件三：评分标准表》。

四、综合排序

询价比选评审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了全面评审和评分，根据综合评分表得分对响应人进行排序，出具询价比选评审小组评审意见书，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附件1

# 有机肥技术指标要求

有机肥料生产原料应遵循安全、卫生、稳定、有效的基本原则，优先选用植物废弃物（谷、麦及薯类等作物秸秆，豆类作物秸秆，油类作物秸秆等）或养殖业废弃物、加工业废弃物等，需符合NY/T525-2021标准用料要求。有机肥的技术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验项目** | **国家检验指标要求** | **采购技术指标要求** | **备注** |
| 1 | 外观 | 外观均匀，粉状或颗粒状，无恶臭。 | 外观均匀，粉状或颗粒状，无恶臭。 |  |
| 2 |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30 | ≥40 |  |
| 3 |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 ≥4.0 | ≥8.0 |  |
| 4 |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 ≤30 | ≤20 |  |
| 5 | 酸碱度（ph） | 5.5-8.5 | 7±1 |  |
| 6 | 总砷（As）（以烘干基计）/kg | ≤15 | ≤1.5 |  |
| 7 | 总汞（Hg）（以烘干基计）/kg | ≤2 | ≤0.2 |  |
| 8 | 总铅（Pb）（以烘干基计）/kg | ≤50 | ≤5 |  |
| 9 | 总镉（Cd）（以烘干基计）/kg | ≤3 | ≤0.5 |  |
| 10 | 总铬（Cr)（以烘干基计）/kg | ≤150 | ≤15 |  |
| 11 | 粪大肠菌群数 个/g | ≤100 | ≤10 |  |
| 12 |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 100 |  |

# 

# 附件2

# 项目评分分值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商务总分** | **技术部分** | **报价部分** |
| 总分：100分 | 10 | 35 | 55 |

# 

# 附件3

# 评分标准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备注** |
| 商务总分 | 1. 营业执照：（有：2分，无：0分） 2. 送货：（包送货：2分；不包送货：0分） 3. 分批送货：（支持：2分；不支持：0分） 4. 信用信息报告：（有2分，无：0分）。 5. 近三年在省内推广应用效果案例或其他业绩：每个案例或业绩得0.5分，共2分。 | 10 |  |
| 技术部分 | 包装袋上三证信息肥料登记许可证、生产许可证、生产许可证信息完整，外观符合NY/T525-2021标准要求，无恶臭。符合可继续评分，不符合则技术部分分数直接为0。 | 符合/不符合 | 提供包装正反面的相片和产品相片。要求清晰可见 |
| 有机质含量按NY/T525-2021标准，基准值为30，每超过1，则加1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10 | 提供产品检测报告 |
|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4.0，基准值为4，每超过0.4，则加0.5分，最高不超过5分。 | 5 | 提供产品检测报告 |
|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30%。基准值为30，每降低1，则加1分，最高不超过10分。 | 10 | 提供产品检测报告 |
| 酸碱度（PH）：7±1（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总砷（As）：≤1.5（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总汞（Hg）：≤0.2（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总铅（Pb）：≤5（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总镉（Cd）：≤0.5（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总铬（Cr)：≤15（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粪大肠菌群数≤10（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蛔虫卵死亡率100（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包装：40kg/袋或每袋重量更小（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 10 | 提供产品检测报告 |
| 报价部分 | 1. 评标基准价=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 报价偏差率δ=（响应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百分号前保留两位小数。 3. 响应报价得分   当δ=0时，得40分；  当δ＞0时，在40分的基础上，δ每增加1个百分点，则扣减1分，最低扣至20分为止；  当δ＜0时，在40分的基础上，δ每减少1个百分点，则增加1分，最高加至50分。 | 55 | 提供报价单 |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

# 

#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商务部分：

# 响应函

项目名称：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

致：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询价比选，我方 **（响应人名称） ，**在此作如下承诺：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澄清资料和补充资料。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2.我方报价在询价比选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

3.若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履约，为项目提供优质的服务。

4.本询价比选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如果在规定的开启时间后，响应人在询价比选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询价比选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5.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采购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6.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响应人： （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部分：

# 独立法人证明书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公章）

**备注：另外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要盖公章）。**

商务部分：

# 信用声明函

项目名称：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

致：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愿意针对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进行询价比选。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响应人资格、业绩等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我公司承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骗取成交、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特此声明！

响应人： （盖章）

**备注：**

**另外提供《信用信息报告》。可从“信用中国”网站（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要盖公章）。**

**另外提供相关的业绩或肥料使用案例。可用图片或合同等能证明业绩的材料。应提供4个以上（要盖公章）。**

商务部分：

# 分批送货声明函

项目名称：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

致：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愿意针对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进行询价比选。我公司的供货期间为2022年4月15日至5月31日，具体供货时间和数量根据采购人通知分批供货（每次不低于30吨），供货过程中，到达采购公告指定位置前的运输费用已经包含在产品的价格内，由我公司负责，不另外计算运费。若有违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盖章）

响应人： （盖章）

**备注：**

**响应人根据自己情况，修改画线部分内容。**

技术部分：

**备注：技术部分由两部分组成。**

# 包装

**提供产品包装袋的正反面相片，要求清晰可见。另外提供产品的彩色相片，证明产品符合褐色或灰褐色，颗粒装或粉状，均匀，无机械杂质。提供书面文字保证产品无恶臭，或提供少量产品随响应文件一同寄给采购人（注意产品密封）。如检验报告能证明无恶臭，则不需要另外提供证明。（要盖公章）**

# 检验报告

**提供产品检验报告，可以时产品出厂的检验报告或者其他类型的检验报告，要求真实可信。（要盖公章）**

价格部分：

# 响应报价一览表

货币：人民币（元）

致：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愿意针对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进行询价比选。本次询价比选报价如下，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开启30天内。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有机肥采购询价比选项目 |
| 采购编号 | 无 |
| 含税单价 | 元/吨（大写： 元/吨） |
| 数量 | 240 吨（大写： 贰佰肆拾吨） |
| 总报价 | 元（大写： 元） |
| 备注 |  |

特此声明！

响应人： （盖章）